

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7年5月16日召开的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已于2017年5月17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之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本次权益分派实施距离股东大会通过2016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公司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96,855,61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3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270000元；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先按每10股派0.300000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a；对于QFII、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000000股。

【a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06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3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补充说明：2017年5月16日，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定向回购武汉博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原股东贺小明、胡杰、武汉武水管理咨询有限公司2016年度应补偿股份及定向发放股利的议案》，同意履行交易双方盈利补偿

承诺，公司将以总价1元的价格定向回购贺小明、胡杰、武汉武水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水咨询”）2016年度应补偿的股份并予以注销。本次权益分派，公司将以贺小明、胡杰、武水咨询应补偿股份回购注销后其各自持股数量按分红派息分配比例向其派发现金股利。应补偿注销部分股份所产生的现金股利1,596元不予派发，计入公司未分配利润，由公司全体股东共同享有。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296,855,618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534,340,112股。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7年7月11日，除权除息日为：2017年7月12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7年7月1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送(转)股于2017年7月12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送(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送(转)股总数与本次送(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7年7月12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1*****144	厉达
2	01*****811	厉冉
3	08*****297	江苏赛摩科技有限公司
4	00*****925	王茜
5	08*****090	深圳市汇银海富五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	08*****846	深圳市汇银创富四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	01*****452	栾润东

8	00*****675	杨建平
9	08*****378	徐州赛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	02*****599	郭银玲
11	02*****697	鹿拥军
12	02*****867	周超飞
13	02*****147	汪小华
14	02*****361	段启掌
15	02*****851	朱恒书
16	02*****517	陈松萍
17	02*****851	袁延强
18	02*****494	贺小明
19	02*****795	胡杰
20	08*****532	武汉武水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1	08*****816	合肥科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	08*****648	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17年7月4日至登记日：2017年7月11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五、本次所送(转)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7年7月12日。

六、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公积金转股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97,855,618	66.65%	158,284,494	158,284,494	356,140,112	66.6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99,000,000	33.35%	79,200,000	79,200,000	178,200,000	33.35%
其中：人民币普通股	99,000,000	33.35%	79,200,000	79,200,000	178,200,000	33.35%
三、股份总数	296,855,618	100.00%	237,484,494	237,484,494	534,340,112	100.00%

七、本次实施送(转)股后,按新股本534,340,112股摊薄计算,2016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1189元。

八、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螺山路2号

咨询电话:0516-87885998

咨询联系人:朱伟峰

传真电话:0516-87885858

特此公告。

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7月5日